

深圳市审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，现公布深圳市审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信息公开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、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组成。报告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深圳市审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、深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按照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，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着力以公开提效能、优服务、转作风，信息公开工作取得较好成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1	1	21
规范性文件	1	1	5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万元）	
政府集中采购	10	66.99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8	0	0	0	0	0	8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	0	0	0	0	0	3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2	0	0	0	0	0	2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	(六) 其他处理	1	0	0	0	0	0	1
	(七) 总计	9	0	0	0	0	0	9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深圳市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，但与上级部门要求、与公众需求还有距离。存在的主要问题是：一是全方位解读审计相关政策的格局还没有完全形成。二是市民参与程度较低。

今后，深圳市审计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，按照先行示范的目标，创新思路，改进工作，不断开创深圳审计政务公开工作新局面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0年，深圳市审计局围绕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按照市政府的工作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以“深圳审计信息网”“深圳市审计局”微信微博为信息公开主阵地，坚持以公开促落实，以公开促规范，以公开促服务，不断加大审计信息公开力度。

（一）公开的主要内容

1. 审计工作信息。公开审计工作报告、审计结果报告以及各区（新区）工作报告，分别以年度分类综合报告及其整改报告、单项审计报告（结果）、各区年度综合报告为内容，公开政府机关、事业单位投资项目建设情况、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等情况。

2. 机构基本信息。公开机构职能、审计信息、机关党建、人事信息、政策法规、资金信息等内容。

3. 工作动态信息。设置“近日要闻”“机关动态”“各区动态”等栏目，及时准确地向公众发布审计工作动态信息。

4. 交流服务信息。公开了政务在线访谈活动详情、市民咨询投诉及回复，开展《深圳市审计局关于征集2020至2021年度审计项目建议的公告》《深圳市审计局关于面向社会征求《深圳市2019年市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工作方案》意见的公告》等8条征集调查活动，共收到81条有效意见，并将8期

征集调查活动悉数在审计信息网反馈发布。收到留言数量 30 条，其中办结 30 条，公开答复 10 条。

（二）公开的方式

1. 通过网站公开。发挥“深圳审计信息网”的“主渠道”作用，通过网站第一时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在“深圳审计信息网”全年公开信息共计 971 篇，独立用户访问总量 222410 个，网站总访问量 509741 次，较好地完成了审计信息的公开工作。与此同时，积极支持上级部门信息公开工作，在“深圳政府在线”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同步公开相关政府信息 894 篇，在审计署官网及其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 18 篇，广东省审计厅官网及其新媒体平台发布 18 篇。

2. 通过新媒体公开。“深圳市审计局”官方微博发布信息 315 条、关注人数 3924 人，关注人数同比增加 229 人；在“深圳市审计局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01 条、关注人数 4925 人，增加 1075 人。对涉及深圳市审计局的重大活动和重要事项都进行了公开，显著扩大了审计信息的传播范围和影响力。

3. 通过报刊公开。充分运用新闻媒体资源，通过主动向媒体提供素材等方式，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深圳市审计局在《中国审计报》发布信息 9 篇，在《特区审计》发布审计信息 79 篇、审

计科研成果 13 篇、审计案例 8 篇，其他信息 65 篇。深圳市审计局编辑印发《深圳审计信息》12 期，发布信息 161 篇。

4. 通过专项活动公开。2020 年，开展市政府“政企通”及在线访谈专项活动共计 4 期，分别以“审计机关加强对内部审计的指导和监督”、“审计助力服务‘双区驱动’战略发展”、“政府投资审计全覆盖”、“审计促进优化营商环境”等为主题，在线回答了嘉宾和网民关于深圳审计工作的问题。